



**罗庄区人民政府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二〇年二月



2019年罗庄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2019年临沂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根据8个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和区政府52个部门及直属机构的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而成。内容包括2019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要求落实的情况，存在的问题、改进情况，以及统计附表、附图等。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罗庄区政府门户网站（www.luozhuang.gov.cn）下载。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罗庄区开元路1号行政办公大楼；邮编：276017；电话：0539-8246639；电子邮箱：lzqdzzwb@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19年，罗庄区严格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坚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公开原则，不断拓宽公开渠道，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依法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息，保障了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较好地完成了上级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我区政务公开工作跃居全市前列，被评为全市优秀等次。2019年，全区主动公开信息5323条，其中重大建设项目、社会公益事业、公共监管等公开栏目政府信息3191条。

（一）组织保障情况

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区委副书记、区长彭波同志和区政府常务副区长张伟峰同志多次对政务公开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根据最新机构改革情况及时调整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区政府办公室成立政务公开办公室，具体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同时调配了2名科级干部分管政务公开工作，3名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工作，聘请1名工程师提供技术支持。各街镇、各部门明确分管负责人、具体科室和业务负责人，全区政府系统共配备工作人员62名，其中，专职人员28名，兼职人员34名，初步形成了“政府统一领导、分管负责人主抓、办公室组织协调、各局大力配合”的工作机制。同时，区政府先后印发了《罗庄区邀请市民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工作制度》、《2019年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文件，进一步健全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政办字〔2019〕27号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9年罗庄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有关事业单位：

《2019年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7月23日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政办字〔2019〕37号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邀请市民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 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有关事业单位：

《邀请市民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工作制度》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9月16日

了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制度。

2、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业务水平。

注重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年初制定《2019年罗庄区政务公开培训计划》，确定了以干代训和专题培训两种方式。5月份，对全区25个单位开展点对点的短期培训，以干代训两个周，分别从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后台操作、信息撰写四个方面进行培训，培训结束前要求培训对象提交一份信息公开告知书、一套政策解读材料和一份政务公开稿件。12月份，集中开展了三次专题业务培训，对第三方评估指标进行了深入讲解，并指导各单位梳理公开事项，填充公开内容。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全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的通知

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加大对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升我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根据《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6〕43号）、《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办法》（临办发〔2016〕30号）的要求，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决定开展全区政务公开轮训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轮训内容

一是优化各相关单位政务公开目录，对现行目录结构、科目进行调整和完善，熟悉政府网站后台栏目和更新操作。二是规范各相关单位依申请公开答复的格式、内容等。三是培训政务公开工作稿件的撰写、完善及上报。四是协助区政府办公室做好区级政务公开目录的维护更新和其他工作。

二、轮训对象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召开政务公开工作现场办公会议的通知

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有关事业单位：

为做好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工作，高质量完成政府网站内容动态评估工作，经研究，定于12月25日在区行政办公大楼一楼黄山厅分批次召开政务公开工作现场办公会议，对相关单位负责的第三方评估考核内容进行集中填报，具体参会单位和时间见附件。参会人员：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有关事业单位业务负责人。请与各单位按照《关于开展网站内容动态评估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提前准备好需要公开的信息，并携带一台笔记本电脑和一个插排参加会议。

附件：会议时间表

联系电话：8246639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25日

3、实施动态评估，定期督导检查。

针对每季度的政府网站内容监测，采取“系统+人工”多维筛查，保障政府网站内容符合国办各项指标要求。联合区政府督查室，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季督办制度，对更新不及时、政策解读不合格、信息报送不积极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对问题集中、情况反复和限期整改不到位的单位下发工作督办单。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区综合考核指标体系，年底对全区52个部门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实施量化考评，考核形式包括日常考核、材料审查和网站内容动态评估。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政办字〔2019〕262号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9年度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 考核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区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
事业单位：

《2019年度罗庄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方案》已经区政府同
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2日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一季度政务公开自查工作的 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市驻罗庄各单位、区直
各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进
一步提升我区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请各街镇、各部门对第一季度政
务公开工作开展自查，具体要求如下：

1、第一季度依申请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实际工作情况，
认真填写《依申请公开工作概况》（见附件1），未接收过依申请
公开的部门，请在邮件标题中写明“（单位名称）依申请公开0
件”，不用再报附件1。

2、是否于2019年3月31日前发布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
度报告，并在区政府网站相应栏目中同步更新，年报的题目、格式、
内容等是否规范和符合要求。

3、机构改革后，各单位要重新明确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分管

4、总结工作经验，提报信息稿件。

通过“政务公开看山东”栏目学习其他地市、县区的经验做法，
利用轮训时间向各单位培训政务公开亮点信息的撰写技巧，继续开
展政务公开经验交流征稿活动，激励各单位积极提报创新做法和亮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政督专字〔2019〕12号

罗庄区政府工作交办单

为进一步做好我区政务公开工作，区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
开展第一季度政务公开自查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各单位于2019
年4月4日下午4:00前向区电子政务办公室报送附件1、附件2，
截止4月8日上午11:00，你单位仍未报送相关文件。

请务必于4月8日下午4:00前，通过协同办公系统向区电
子政务办公室报送相关文件。逾期不报的单位名单将被提报给区
级相关领导，并在全区范围内通报批评，对工作不力严重影响全
区政务公开考核任务的，将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联系电话：8246639。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督查科

2019年4月8日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第三季度政府网站普查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市驻罗庄各单位、区直各
事业单位：

近期，市政府办公室对各县区、开发区、市直各单位工作情况
及政府网站进行了检查，并下发了《关于上半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
通报》，要求各级各部门提高认识、对照问题认真整改，具体要
求如下：

一、及时更新2019年单位基本信息和工作动态

目前，区直各部门的三定方案基本完成印发，各单位要及时更
新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并根据三定方案更新主要职
责、机构设置、领导分工等栏目内容。同时，要按照政府网站检查
指标，保障部门快讯、街镇动态栏目在2周内有新更新，截至8月7
日，绝大多数单位未及更新部门快讯、街镇动态栏目。

二、规范上传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的答复

两会期间提出的建议和提案要在本年度的8月之前公开答复结
果，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将制作建议提案分类检索目录。办理结果的

点工作信息。2019年，我区被省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看山东”栏目采用信息5篇，市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看临沂”栏目共采用信息22篇。



（二）政府信息管理及平台建设情况

1、规范管理年度政府信息

一方面，严格落实公文办理程序。进一步落实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拟制公文时，要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要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另一方面，建立政府网站内容多级审核机制。安排专人严格审核通过政府网站公开的每篇信息，初级审核主要是错别字、内容格式，二级审核主要是信息内容属性、是否适合公开。同时，要求各街镇、区直各单位发布前认真检查、层层审核，发布后网站前台查看、二次纠错，确保发布内容不出现低级错误。

2、推动政府网站优质发展

政府网站既是政务服务总门户，更是政务公开的第一平台。2019年，罗庄区围绕网站的信息发布、专题公开，对网站进行了调整优化。一是突出信息发布功能。将原来碎片化的信息进行梳理整合，科学划分，使栏目设置更加便捷，层次更加清晰，信息量更加丰富。根据《2019年临沂市政府公开工作要点》和《2019年临沂市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的要求，对政府网站公开栏目进行了梳理，其中一级栏目15个，二级栏目31个，三级栏目59个，四级栏目109个。二是突出专题公开模式。根据政务公开重点任务，新增主动公开目录、依申请公开、政策文件、政务新媒体、建议提案办理、行政执法公示、决策预公开、公共企事业单位等专栏，分级分类，集中展示，提升了公开集群和扩散效应。



3、推动政务新媒体有序发展

加强政务新媒体的建设和应用管理工作，集中力量做优做强主

账号。构建政务新媒体矩阵，建立多渠道政务信息发布网络。将全区微博、微信、今日头条等 27 个政务新媒体全面纳入备案统一管理，定期初步形成了规范发展、创新发展、融合发展新格局。



4、创新政民互动参与模式

一是建立市民代表库，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网站、电视、微信等平台公开征集市民代表，经过 9 个部门的联合审查，择优确定 20 名信誉良好、参政议政能力比较强的市民代表。以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为主题，围绕行政审批、城管执法、市场监管等社会关注热点，开展 5 次“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截至目前，

2名市民代表列席区政府第47次常务会议，17名市民代表参与多个领域的“政府开放日”活动。二是开展政府网站政务访谈工作。以纵深推进“5656”行动计划、新旧动能转换以及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为主题，公开发布了工信、科技等19个民生相关部门的访谈讲话。三是定期开展网上调查问卷。选取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民生部门，在政府网站编制并发布调查问卷，已开展11期。



临沂市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的 通知

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向全区公开征集市民代表人选的通知

编辑：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作者：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布时间：2019-08-07 点击：[1167]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政府决策的公开透明度和民主参与度，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促进政府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罗庄区人民政府决定面向全区公开征集市民代表人选，并组织有关部门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核，从中择优20名代表，建立“市民代表库”，市民代表通过列席区政府重大会议、参与“政府开放日”等形式参与政府决策。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 年满18周岁，身体健康，遵纪守法，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和相应的民主政治权利的罗庄区常住居民，或者在罗庄区工作、学习、生活两年以上的区外户籍人员（需在个人简历中体现）；

(二) 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专业素质，为人公道正派，有一定的群众基础，能客观反映基层单位和群众的意见建议；

(三) 关心支持罗庄经济社会发展，有一定的参政议政能力和较高的参政议政热情，能够正确行使民主权利，并能按时列席会议。

二、报名方式

下载《罗庄区市民代表人选申请表》，如实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信息造假或不全，视为无效报名），并将申请表和身份证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邮箱（lzqdzwb@ly.shandong.cn），或将纸质版申请表和身份证复印件寄送至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罗庄区开元路1号区行政办公大楼228室，联系电话：8246639）。

报名时间确定为2019年8月7日至8月14日，根据目前报名情况和市民需求，经研究决定，报名时间延长至2019年8月21日。

附件：罗庄区市民代表人选申请表.docx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8月13日

区政府有关部门，市驻罗庄有关单位，区直有关事业单位：

近日，接到《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的通知》，定于11月份在全市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要求各县区、部门按照《2019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创新公众参与模式”的模式，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城市管理服务、民生保障等重点任务，聚焦食品药品安全、住房保障、行政执法等社会关注热点，邀请市民走进行政机关、深入内部流程、体验政府工作，与市民座谈交流，问需问计问效，听民意察民情解民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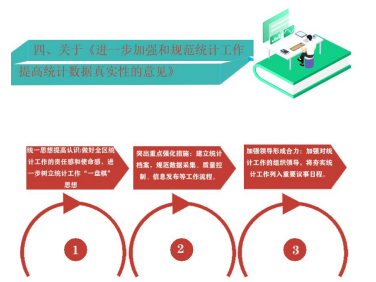
区级“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由相关部门自行组织开展，区政府办公室负责指导监督。“政府开放日”是政务公开考核主要指标，请相关部门扎实做好活动组织筹备和宣传报道工作，认真研究、制定方案，周密组织、有序开展，按时提报、保证效果。活动结束后，



5、丰富创新解读形式

强化政府公文和政策解读的双向链接，综合运用文本文字、图

片图表、音频视频等可视化工具，以客观事实、客观数据、生动案例为依据进行立体式、多方位解读，2019年共公开解读材料318件，其中，区级文件制作文字性解读52件，音视频解读13件，转发上级单位解读209件，图文解读44件。2019年共制发罗政发、罗政办发政策文件60件，其中57件在区政府网站及其他公开平台主动发布，25件配发了解读材料。对于常务会议的议定事件进行跟踪服务，将征求意见、意见反馈和政策解读等材料及时在网站公开。



罗庄区人民政府
www.luozhuang.gov.cn

政策解读专栏

领导解读	图文解读	音、视频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部门解读文件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策解读与回应关切 / 文件解读				
部门解读文件		查看更多	上级政策文件	查看更多
区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解读《山东省推进5G产业发展实施方...	2019-12-23	政策解读：陈锡文解读中央一号文件精神	2019-12-20	
《罗庄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政策解读	2019-12-18	《临沂市城市公共供水计划用水管理实施细则》政策解读	2019-12-18	
区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解读《国家发展改革委 银保监会关于...	2019-12-11	“罚款到人”制度解读	2019-12-17	
关于《罗庄区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	2019-12-02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政策解读	2019-12-11	
《罗庄区企业开办流程再造工作方案》政策解读	2019-11-25	解读新修订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十大亮点	2019-12-10	
关于《山东省罗庄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2019-2025年...	2019-11-22	《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政策解读	2019-12-09	

图文解读 | 更多 >>> | 音视频解读 | 听 | 视 | 更多 >>>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保障生猪养殖用地有关问题的通知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保障...》

《公安交管6项新措施》图解
《公安交管6项新措施》图解

社会救助领域“放管服”
提高救助效率效能
社会救助领域“放管服”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做好引领罗庄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扶贫领域信息公开。围绕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面临的突出问题、深度贫困地区和特殊贫困群体脱贫攻坚、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措施等方面，重点做好相关政策举措、扶贫项目等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共计公开信息 47 条。二是推进污染防治领域信息公开。按月发布全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建立企事业单位环保信息强制性披露和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监督指导重点排污单位和企事业单位公开有关环境信息。全年共计公开信息 292 条。三是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域信息公开。围绕继续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着力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推进金融改革开放、稳妥处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等方面，强化底线思维，及时依法公开相关信息。全年发布政策措施及解读，工作动态类信息共计 13 条。

2、深化政府基本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履职依据信息公开。设立政策文件专题，主动公开各行各业的行政法规、规章和政府规范性文件，2019 年共制发罗政发、罗政办发政策文件 60 件，其中 57 件在区政府网站及其他公开平台主动发布，配发解读材料 25 件。二是推进机构职能信息公开。机构改革后，主动公开全区各单位的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下设二级机构的单位及时公开二级机构设置、负责人信息、职责职能等信息，2019 年公开机构职能类信息公开 105 条。三是推进领导信息公开。及时公开

区政府相关领导的具体信息，包括姓名、照片、简历以及重要讲话文稿。四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规范化。机构改革后，全区各单位及时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等信息。五是推进规划计划和人事信息公开。全面公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结计划等信息，全面公开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招聘等信息。



3、深化“放管服”信息公开。

一是优化涉企服务。围绕“放管服”改革新任务新举措，着力做好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证照分离”改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优化企业注销办理流程、压减行政许可、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情况、清理规范基层各类涉企



乱收费项目、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推进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公开。推进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立改废释，加大对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

索引号	标题	发布机构	公开日期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217	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罗庄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通知（LZDR-2013-001001待修订）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09日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218	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罗庄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管理办法的通知（LZDR-2014-001001待修订）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09日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213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罗庄区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备案办法的通知（LZDR-2016-002003已废止）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09日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214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罗庄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办法的通知（LZDR-2014-002002待修订）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09日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228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充实罗庄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03日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207	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罗庄区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29日
Luo-zhuang-qul-z201/2019-0000176	罗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罗庄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办法》的通知	罗庄区政府办公室	2019年11月28日

场规则的政策文件清理结果公开力度。根据清理结果，及时公开政策性文件的废止、失效等情况，并在政府网站已发布的原文件上作出明确标注。三是全面推进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及时、准确、规范向社会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抽查计划、抽查结果，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和工作实际情况等进行动态调整。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平台共发布信息59条。四是推进减税降费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区级行政性事业收费目录及其依据、标准，保证项目名称、政策依据、执收部门等要素完整。五是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办理结果，及时公开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具有一



当前位置：首页 / 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 管理和公共服务 / 信用信息“双公示”

行政许可				更多>>
临沂市罗庄区金剑桥职业学校【…	2020-06-08	临沂市罗庄区华强职业培训学校…	2020-06-08	
临沂市罗庄区羽毛球协会【社会…	2020-06-05	临沂市罗庄区滨海职业培训学校…	2020-06-02	
临沂市罗庄区高新职业技术学校…	2020-06-01	罗庄区沂堂镇恒丰农资经营部【…	2020-05-18	
罗庄区罗庄办事处卫生院【罗庄…	2020-05-18	临沂市罗庄区教育和体育局【建…	2020-05-11	
行政处罚				更多>>
罗庄区付庄街道窑北头村卫生室…	2020-06-10	临沂市罗庄区恒盛彩虹瓦业有限…	2020-06-04	
临沂市罗庄区隆鑫水泥制品厂【…	2020-05-20	临沂市罗庄区鑫宏加油站【安全…	2020-04-30	

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2019年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类信息 259 条。

4、做好社会监督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在区政府网站设置专栏,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情况进行了公开发布,2019年共承办建议提案 54 件,人大代表议案 182 件,以上建议提案均办理完成,办结率 100%。二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政务服务平台等渠道,持续做好批准服务、批准结果、招投标、征收土地、重大设计变更、施工、质量安全监督、竣工等信息公开工作。全区围绕重大建设项目,及时向社会各界公开了项目信息 124 条。三是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建设全区统一的财政预决算平台,将 2019 年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信息集中公开,方便群众查阅和监督。增加政府采购信息公开透明度,按规定公开采购公告、信息更正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验收结果公告等内容。及时公布区级政府债务种类、规模、结构和使用、偿还情况,维护群众知情权,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及时公开了信息 262 条。四是推进统计信息公开。及时公开月度、年度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及时发布解读经济运行情况和社会关注的重要指标数据,增加反映质量、效益、结构以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情况等方面的内容,为社会各界正确认识经济社会运行形势提供参考。2019 年,全区共发布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13

条。五是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建设区级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强化事前公开、规范事中公开、加强事后公开，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留痕、执法决定合法有效，切实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优质的行政执法环境。2019年，全区共发布行政执法公示信息54条。



5、强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

一是推进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信息公开。公布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保障标准、办理流程。按月在网上公示城乡低保信息、城乡特困人员信息、医疗和临时救助信息，接受群众监督。公开福利补贴对象认定条件、申领范围、补贴标准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及时公开2019年老年人福利资金发放情况。2019年公开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类信息115条。二是推进社会保险、就业创业和社会保障信息公开。主动发布岗位供求、创业、职业培训等信息，做好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的就业专项活动的公开工作。围绕社会保障、就业创业等重点领域，公开就业和社保法规制度、政策标准、经办流程，及时披露企事业单位招录、

人力资源市场供求、降低社保费率等信息共51篇。三是推进教育领域信息公开。推进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公开，及时发布《关于做好2019年全区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公开义务教育学校的招生范围、招生条件、招生程序、时间安排等信息。招生工作结束后，汇总发布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录取结果公示网址。2019年公开教育类信息23条。四是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信息公开。围绕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加大医疗服务、药品安全、医保监管、疫苗监管、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结果等方面信息公开力度。继续推进医疗机构院务公开，指导各级医疗机构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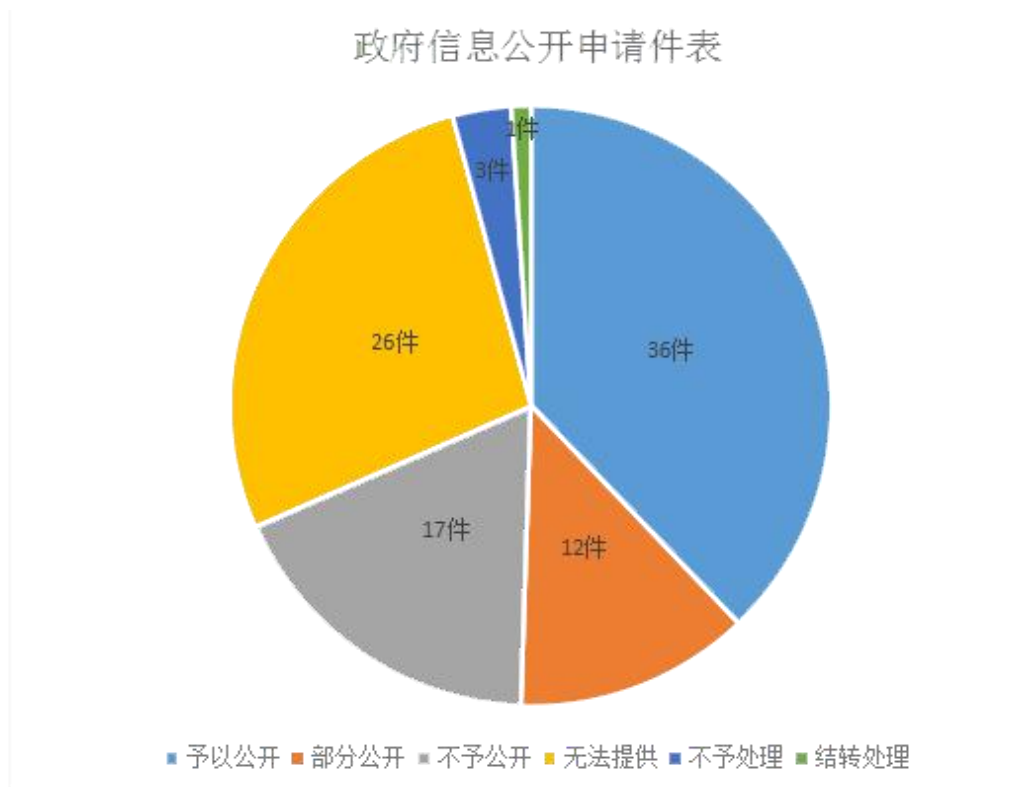
善医疗服务信息公示制度。2019年公开医疗卫生类信息141条。

五是推进应急管理和监督检查公开。及时发布事故信息和安全警示提示信息,做好事故隐患挂牌督办信息、事故调查报告公开工作。加大市场监管与安全生产领域信息公开,公开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领域常规检查执法、暗查暗访、突击检查、随机抽查等执法检查信息。2019年公开应急管理和监督检查类信息36条。

(四) 依申请公开方面

1、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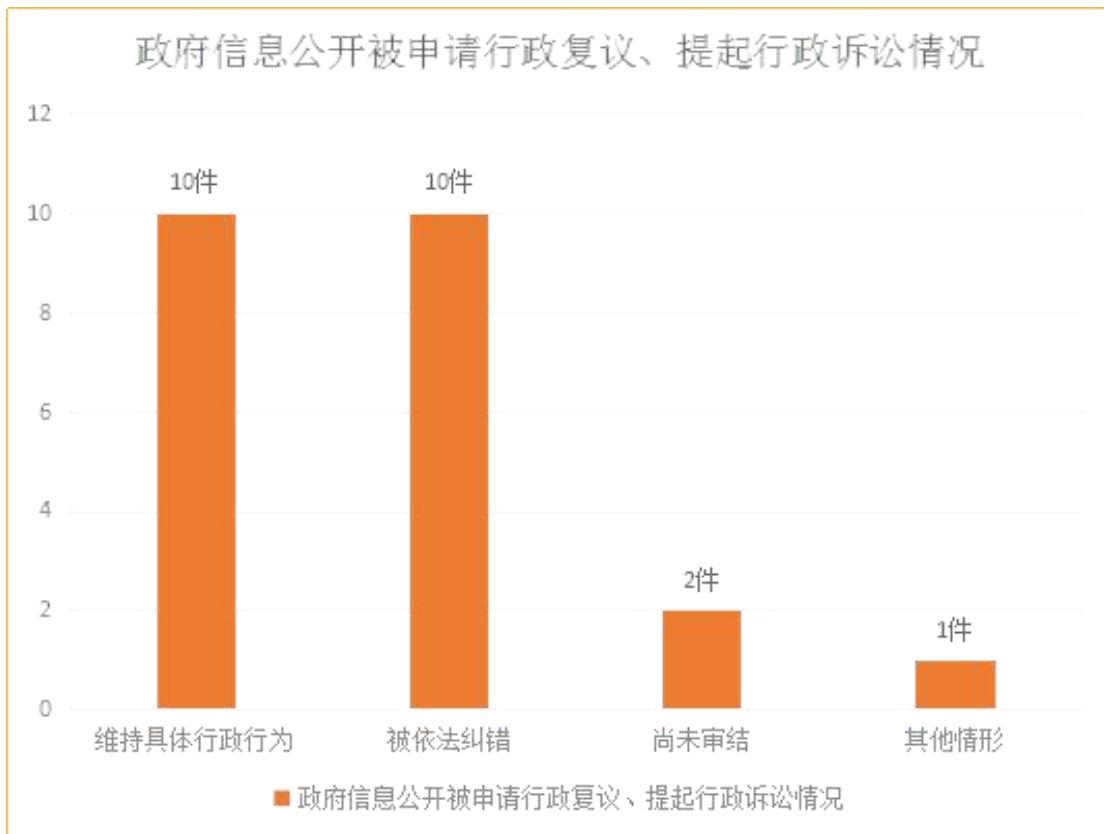
2019年全区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5件。主要涉及土地征收、房屋补偿等。其中予以公开36件、部分公开12件、不予公开



17件、无法提供26件、不予处理3件、结转处理1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当引发的失泄密事件以及擅自发布上级机关政府信息或上级政府其他工作信息等情况。

2、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9年，全区共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23件，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结，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10件，被依法纠错10件，其他情形1件，尚未审结2件。受理8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的6件，其他情形2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7	7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4	增加 58	3480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09	增加 532 项	365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50	增加 241 项	3289
行政强制	130	减少 38 项	151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	增加 4 项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18	78681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3	10	0	0	0	0	9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3	3	0	0	0	0	3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0	2	0	0	0	0	12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8	4	0	0	0	0	12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4	0	0	0	0	0	2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5	9	0	0	0	0	9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1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0	10	1	2	23	0	1	0	1	2	6	0	2	0	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区针对上一年度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先进地市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具体表现在：一是新《条例》实施后，对《条例》新内容的准确把握需要进一步深入，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水平需提升。二是公开内容的深度仍需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和公众参与的内容和形式需进一步细化丰富。三是政务公开平台建设需持续推进，公开专栏规范化有待加强。四是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需进一步提速拓展，成果推广与应用仍需加强。

针对上述问题，采取以下举措进行改进：

一是加大业务培训，做好《条例》的贯彻落实。修订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编制全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清单，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全链条管理。加大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和开放型、服务型、效率型的专业队伍水平。深入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创新丰富活动形式，扩大群众参与范围，

拓展互动公开领域，不断提高政府的开放性和透明度。

二是深化解读回应，提高公开质量。加大解读回应公开，推进多元化、立体式解读，加强对经济民生热点、创业办事痛点堵点的及时有效回应。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将决策草案、意见采纳情况、政策解读文件全部挂网公开。继续推进政府开放日等公众参与活动，更多公众通过“看”、“听”、“问”、“评”等方式提出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细化财政预决算、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实施、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公益事业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强化政策文件分类公开，提升政策服务精准性，提高信息公开的实效性。

三是完善外包服务，构建全方位公开平台。在现有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的经费保障，强化平台技术支撑，完善外包服务模式，委托专业的服务公司对政府网站的页面调整、技术支撑进行常态化服务，并实现政策解读方式的多元化，以确保在守住底线的同时，多出亮点。

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抓好国务院部门26个试点领域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落地，以专栏形式集中公开有关信息，全面开展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和目录编制，推进办事服务全过程精准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